

法治成长 ——我身边的法治故事

由自治区关工委、宁夏法治报社联合举办的“法治成长——我身边的法治故事”全区青少年主题征文活动启动以来，受到广泛关注，大家积极参与、踊跃投稿，生动讲述身边发生的法治故事，深刻剖白对法治的思考与体悟，真情呼吁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本报选取部分优秀作品陆续刊载，敬请关注。

法治，我成长的引路人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六(3)班 丁梦琪 指导教师 王兰

在我心中，法治是公平正义的象征，是维护社会秩序的坚固盾牌，更是保障我们每个人权益的坚实后盾。

作为一名小学生，我每天的生活中都与法治紧密相连。早晨，走在上学的路上，交通规则便是法治的体现。“红灯停，绿灯行”，这简单的六个字，保障了我们出行的安全。看着马路上川流不息的车辆和行人，井然有序地遵守着交通规则，我感受到法治带来的秩序之美。要是没有这些规则，道路上将会混乱不堪，交通事故频发，我们的生活也会陷入危险和混乱之中。

在学校里，法治同样无处不在。校规校纪是学校里的“小法律”，它规范着我们的行为，让我们在良好的环境中学习和成长。同学之间要友好相处，不能打架斗殴、欺负他人，这是尊重他人人身权利的表现；要诚实守信，不能抄袭作业、考试作弊，这是维护公平竞争的原则。记得有一次，我们班的两位同学因为一点小事发生了争执，甚至差点动手。老师及时制止了他们，并给他们讲解了相关的法律知识和校规校纪，让他们明白每个人的生命健康权都受法律保护，同学之间应该互相尊重、友好相处。从那以后，他们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不仅和好了，还成为了好朋友。这件小事让我深刻体会到，法治在我们的校园生活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就像一位无形的老师，时刻教导我们如何做一个有道德、有素养的人。

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却有一些人无视法律的存在。我曾在新闻上看到过这样一则报道：三名未满12周岁的小学生为了图好玩，竟然扫码骑上了一辆共享电动自行车，还在马路上闯红灯、不戴头盔。他们的行为不仅违反了交通法规，还给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带来了极大的威胁。幸好交警及时发现并进行了批评教育，让他们认识到了自己行为的危险性。

还有一些小学生因为沉迷于网络游戏，为了获取更多的游戏资金，不惜走上盗窃、抢劫的犯罪道路。他们年纪轻轻，却因为一时的冲动和无知犯了错，不仅给自己的人生留下了污点，也给受害者带来了伤害。这些真实的案例让我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法治教育对于我们青少年来说是多么的重要。

在我心中，法治是公平的天平，它不会偏袒任何人，无论是谁，只要触犯了法律，必将受到应有的惩罚。法治又是温暖的阳光，它照耀着我们每一个人，给予我们平等的权利和自由，让我们能够健康、快乐地成长。



消防安全 中卫六小四(1)班 张诗雨 指导教师 牛丽



以法为剑，斩断校园欺凌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五(1)班 郝童 指导教师 王珏山



以法之名 中卫六一(5)班 严宇麒 指导教师 俞燕

守护童年的阳光

中卫六小六(3)班 刘彦栋 指导教师 崔明菊

每天早晨走进校园时，我都会抬头看看校门口那块写着“法治校园”的牌子。曾经，我并不能真正明白这四个字的意义，直到那一次班会课后，法治在我心中有了温度，它不再只是课本上的名词，而是保护我们快乐成长的“隐形翅膀”。

记得五年级时，我们班召开了“向校园欺凌说不”的主题班会，班主任老师没有直接讲大道理，而是让我们分组表演校园里的场景。轩轩和钰钰演的是两名同学因为抢篮球场而发生争执，桐桐扮演的是上前制止的“法治小卫士”。通过这样的角色扮演，我第一次真切地感受到，原来法治就像游戏规则，让每个人都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当有人想欺负同学时，法治就是那道坚固的围墙；当同学之间发生矛盾时，法治又是那座公平的天平。

我们学校还成立了“红领巾调解队”，我有幸成为其中一员。记得有一次，四年级的两名同学因为一本漫画书吵得面红耳赤，差点动手。我们调解队先用“法治小讲堂”里学到的知识，告诉他们破坏他人财物是违法的；然后又用“情感温度计”的方法，让双方说出自己的感受。最后两名同学握手言和，还约定每周互换图书看。这件事让我明白，法治不是冷冰冰的条条框框，而是充满智慧的问题解决方式，它能让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更加和谐。

现在，我们班每个同学都是“法治小喇叭”。小芳发现低年级同学被起侮辱性绰号时，会站出来：“这是语言暴力，违反《未成年人保护法》；体育委员小强制定游戏规则时，总会加上“公平公正”的原则。法治精神已经像春雨一样，悄无声息地滋润着我们的校园生活。课间操时整齐地排队、学校云厨房里自觉地排队、图书馆内安静地阅读，这些都是法治开出的文明之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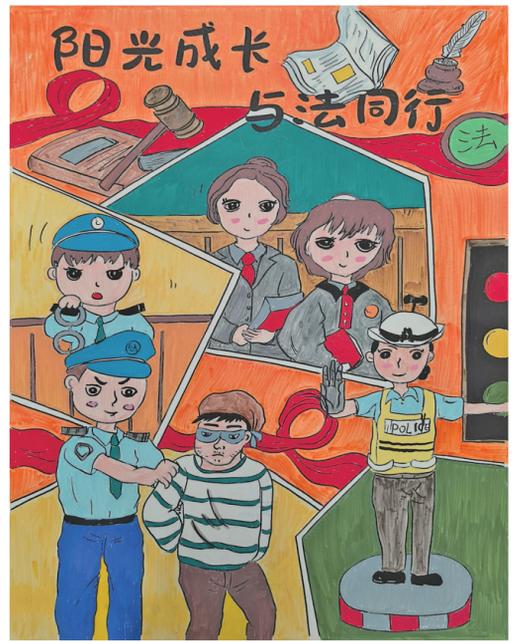
站在六年级的教室里，望着墙上我们自己制作的“法治树”，上面挂满了同学们写下的守法承诺。我深深懂得了，法治就像阳光和空气，时刻保护着我们。它让校园欺凌无处藏身，让每个同学都能挺直腰板做人。我心中的法治，是老师眼中鼓励的目光，是同学之间真诚的握手，是校园里回荡的朗朗书声，它让我们的童年永远晴朗。



懂法 敬法 守法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二(3)班 王子助 指导教师 马灵花



宪法的力量 中卫六小五(8)班 刘玥 指导教师 王召兄



阳光成长与法同行 中卫六小五(8)班 贾松麟 指导教师 王召兄



普法春风满校园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五(1)班 马芮涵 指导教师 马薇



心拥消防法 中卫六小四(5)班 许瑞航 指导教师 王娟



拒绝校园欺凌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四(5)班 段昱彤 指导教师 赵新云

我心中的法治

吴忠市利通区第七小学北校区六(3)班 张锦萱 指导教师 张桂萍

在我心里，法治就像校园里那棵高大的梧桐树，用茂密的枝叶为我们遮风挡雨，它不仅是课本上的一条条规则，更是守护我们平安成长的“隐形卫士”。可最近发生的一件事，让我深刻明白了法治的重要性。

那天午休时，我发现同桌小雨总是低着头，脸色比平时苍白。追问之下，她红着眼圈告诉我，班里的小浩和几个同学已经连续两周向她“借钱”了。说是借，可每次拿了钱就再也不提归还的事。如果小雨说没钱，他们就威胁要把她的文具藏起来，甚至在同学面前说她的坏话。更过分的是，小浩还教唆其他同学一起“想办法”要钱，有个同学甚至提议让小雨偷偷拿家里的钱……

听到这些，我的后背直冒冷汗。原来在看似平静的校园里，也会藏着这样让人害怕的事情。记得法治课上老师说过，以威胁手段强行索要他人财物，哪怕只是几元零花钱，也可能触犯法律；而教唆别人做坏事，同样要承担责任。这些平时和我们一起上课、做游戏的同学，竟然在不知不觉中，走到了违法的边缘。

我赶紧陪着小雨去告诉班主任王老师。王老师严肃地批评了小浩等人，还专门给我们上了一堂法治班会课。她拿出一本《未成年人保护法》，指着其中的条文耐心解释：“同学们，不管是诈钱还是教唆，这些行为都像带刺的藤蔓，不仅会伤害别人，最终也会缠住自己。”她还给我们

讲了真实案例：有个五年级的学生，因为长期勒索同学财物，最后被送到专门的教育机构接受矫正，不仅耽误了学习，还在心里留下了阴影。

这件事让我对法治有了更深的认识。它不是冷冰冰的条文，而是像妈妈的叮嘱一样，时刻保护着我们。如果没有法治的约束，校园就会变成混乱的“大迷宫”，我们也无法安心学习。现在的我，不仅会自己遵守法律，还会主动提醒身边的同学：朋友之间应该互相帮助，而不是用错误的方式对待他人。

法治就像明亮的灯塔，照亮我们成长的道路。我希望每个同学都能把法律记在心里，用它守护友谊、保护自己，让我们的校园永远充满阳光和欢笑。



宪法在我心中 中卫六一(5)班 韩子豪 指导教师 俞燕

本期作品为“青少年法治援助行动”“我心中的法治”栏目入选作品，作品由利通区、沙坡头区关工委、教体局支持提供。